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4、6~8、10~13、14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现场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7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陶一山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8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 401,879,02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3228%，其中：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 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258,221,69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4111%；

(2)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 44 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43,657,3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9117%。

8、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 45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94,478,51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339%。

9、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9,36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反对 2,367,768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92%；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9,36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反对 2,367,768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92%；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9,36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反对 2,367,768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92%；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9,471,66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10%；反对 2,395,468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961%；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71,1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519%；反对 2,395,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355%；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1 年 3 月 8 日的总股本 1,206,017,54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 156,782,280.46

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1,403,829,659.04 元转入下一年度。

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则公司维持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5、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9,36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反对 2,367,7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92%；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6、《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逐项表决)。

(1) 董事薪酬

①陶一山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166,049,25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48%；反对 2,371,7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081%；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4,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770%；反对 2,371,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104%；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②陶业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166,049,25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48%；反对 2,371,7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081%；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4,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770%；反对 2,371,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104%；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③黄国盛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166,053,25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72%；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881%；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4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46%；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1%。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④郭拥华女士

表决情况：同意 166,053,25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72%；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881%；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4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46%；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1%。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⑤孙双胜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166,053,25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72%；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881%；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4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46%；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1%。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⑥李龙兵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325,544,96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743%；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30%；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7%。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46%；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1%。

关联股东—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⑦江帆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9,36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18%；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46%；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1%。

⑧余兴龙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9,36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18%；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46%；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1%。

⑨张少球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9,36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18%；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37,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46%；弃权 4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1%。

(2) 监事薪酬

①刘宏先生

表决情况: 同意 166,053,250 股,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72%; 反对 2,337,968 股,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881%; 弃权 41,7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48%。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 同意 92,098,85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 反对 2,337,968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46%; 弃权 41,7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1%。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②黄锡源先生

表决情况: 同意 166,053,250 股,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72%; 反对 2,337,968 股,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881%; 弃权 41,7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48%。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 同意 92,098,85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 反对 2,337,968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46%; 弃权 41,7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1%。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③龙伟华先生

表决情况: 同意 399,499,360 股,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 反对 2,366,768 股,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89%; 弃权 12,9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2%。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 同意 92,098,85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 反对 2,366,768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51%; 弃权 12,9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7%。

④杨卫红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166,053,25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72%；反对 2,366,7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052%；弃权 1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7%。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66,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51%；弃权 1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7%。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⑤ 邓祥建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166,053,25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72%；反对 2,366,7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052%；弃权 1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7%。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66,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51%；弃权 1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7%。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① 陶业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166,049,25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48%；反对 2,370,7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075%；弃权 1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7%。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4,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770%；反对 2,370,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93%；弃权 1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7%。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② 孙双胜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166,053,25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72%；反对 2,366,7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052%；弃权 1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7%。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66,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51%；弃权 1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7%。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③ 杨志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9,36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反对 2,366,7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89%；弃权 1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66,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51%；弃权 1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7%。

7、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9,36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反对 2,367,7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92%；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67,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61%；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8、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9,36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9%；反对 2,367,7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92%；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0.003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8,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13%；反对 2,367,7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61%；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9、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9,498,86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077%；反对 2,368,268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93%；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9,193,76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318%；反对 2,673,368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52%；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1,793,2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578%；反对 2,673,3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296%；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65,644,35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444%；反对 2,776,668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485%；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1,689,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485%；反对 2,776,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89%；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65,636,15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95%；反对 2,784,868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534%；

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1,681,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398%；反对 2,784,8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476%；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9,354,06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717%；反对 2,513,0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253%；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1,953,5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3275%；反对 2,513,0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599%；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1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66,044,55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820%；反对 2,376,468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109%；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92,090,1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721%；反对 2,376,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154%；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6%。

关联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谭清炜律师、杨萍律师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经办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